

# 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文件

北京物协文〔2025〕56号

## 2025年北京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智能楼宇管理员竞赛 暨首届“中建智地杯”智能楼宇管理员竞赛的 通 知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100周年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要求，推进首都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按照北京市总工会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举办2025年北京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京工发〔2025〕11号）文件要求，举办2025年北京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智能楼宇管理员竞赛暨首届“中建智地杯”智能楼宇管理员竞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竞赛宗旨

以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为引领，充分发挥技能竞赛在高技能人才培养、选拔和激励等方面的作用，助力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北京市总工会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单位：北京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

北京市职工技术协会

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

北京市物业行业工会联合会

协办单位：中建智地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房山校区

### **三、大赛组委会**

组建 2025 年北京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智能楼宇管理员竞赛暨首届“中建智地杯”智能楼宇管理员竞赛组委会（以下简称“竞赛组委会”），并设置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赛务组、命题组、裁判组、仲裁组、宣传组等工作组。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全面负责组织、筹备和实施竞赛活动。

### **四、参赛对象条件和要求**

参照《关于举办 2025 年北京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京工发〔2025〕11 号）中关于参赛报名人员的要求，并结合智能楼宇管理员工作实际，参赛对象应符合如下条件和要求：

（一）在 2007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法定退休年龄以内，本市行政区域内企业事业单位的从业人员。

（二）需提供劳动合同复印件和 2025 年 1 月至 6 月期间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三）需持有国家及北京市认可的智能楼宇管理员（师）或电工职业资格等级证书，或具备有效期内的高、低压电工作业岗位资格证书。

**说明：报名参赛人员须全部满足以上条件，否则，不具备本次大赛的参赛资格。**

## **五、竞赛内容、程序、方式**

### **（一）竞赛内容**

智能楼宇控制、消防自控、视频监控、出入口控制、停车管理控制、综合布线等相关内容。

### **（二）竞赛程序**

竞赛分为初赛、复赛、决赛三个阶段。各阶段组委会组织参赛人数须在 30 人以上，晋级比例在 30%（含）以内。

各阶段竞赛均分为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其中理论知识比赛成绩占总成绩的 30%，技能操作比赛成绩占总成绩的 70%。按总成绩排名，不设并列名次，总成绩相同者，技能操作比赛成绩高者，排名优先。

### **（三）竞赛方式**

1. 初赛：理论知识考核、技能操作知识考核，均采用机考方式。

2. 复赛：理论知识考核、技能操作考核。

3. 决赛：理论知识考核、技能操作考核。

## **六、技术标准**

此次竞赛按照不低于《智能楼宇管理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2018 版）》四级、三级、二级技术要求和北京市职业技能竞赛试题编制要求命制初赛、复赛、决赛试题和相关技术文件。

## **七、报名时间、方式**

**（一）报名时间：2025 年 7 月 15 日至 7 月 28 日**

**(二) 报名方式：**团体报名（2人以上）、个人报名均可。

### 1. 团体报名

每单位有2人（含）以上报名，须采用团体报名方式。单位经办人员需携带以下资料现场报名：

- (1) 填写完整的批量报名表（附件2）（电子版）；
- (2) 参赛选手劳动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
- (3) 参赛选手2025年1月至6月期间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 (4) 参赛选手的智能楼宇管理员（师）或电工职业资格等级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或高、低压电工作业岗位资格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 (5) 个人近期免冠白色背景证件照片（电子版）。

**说明：照片是重要信息。为确保参赛选手的照片信息准确无误，须按以下要求提供照片：**

- ①照片大小为35-50 KB(字节)；
- ②照片宽度要求：大于400像素(px)；
- ③照片高度要求：大于600像素(px)；
- ④照片的背景应无任何装饰、人像清晰、无明显畸变；
- ⑤照片文件命名规则“姓名-身份证号.jpg”。

**报名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108号千鹤家园2号楼物业管理处三层。

### 2. 个人报名

参赛人员登录“北京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网站”通过“竞赛登录入口—取证职业登录—网上报名”链接至“北

京市技能人才评价网上服务平台”报名。报名完成后将以下资料发送至电子邮箱：znlyglyjs2025@163.com。资料包括：

(1) 参赛选手劳动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

(2) 参赛选手 2025 年 1 月至 6 月期间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3) 参赛选手的智能楼宇管理员（师）或电工职业资格等级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或高、低压电工作业岗位资格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4) 个人近期免冠白色背景证件照片（电子版），具体要求见“团体报名”。

## **八、竞赛时间安排**

初赛计划于 8 至 9 月期间举办；复赛、决赛计划于 9 至 11 月期间举办。

## **九、奖励措施**

### **（一）奖励政策**

1. 决赛前十名选手直接纳入北京市职工技术协会技能人才库，给予相应的资金奖励，免费参加北京市职工技术协会举办的相关技能培训活动。

2. 决赛前十名选手且持有工会会员互助服务卡的工会会员，可获得北京市总工会在职职工职业发展助推计划资助，第一名选手 2000 元，第二名至第十名选手 1000 元。其他人员建议相关单位参照此标准执行奖励。

3. 决赛第一名选手，符合推荐条件的，由选手所在单位按政策要求和推荐流程优先推荐参评相关劳动奖项。

4. 建议各竞赛项目组委会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现金、物

质奖励、免费培训等激励措施。鼓励各选手派出单位结合选手日常表现和贡献，给予工资晋级和相关福利待遇。

## **(二)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核发**

根据初赛、复赛、决赛总成绩排名，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比赛成绩均合格者，由北京市职业技能鉴定管理中心对符合条件的选手核发相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 决赛前五名选手，核发高级技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第六名至第十名选手，核发技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 复赛前五名选手，核发技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获得总成绩排名前 30% 的选手，核发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 初赛前三名的选手，核发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获得总成绩排名前 20% 的选手，核发中级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获得总成绩排名前 50% 的选手，核发初级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凡上述竞赛取证等级规定与《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规定的技能等级有冲突的，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规定执行。

## **十、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宁、周宇婷

咨询电话：010-63397860；13520698816；13811101808

- 附件：1. 《关于举办 2025 年北京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京工发〔2025〕11 号）
2. 批量报名表

2025 年北京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  
智能楼宇管理员竞赛组委会  
(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代章)

2025 年 7 月 14 日